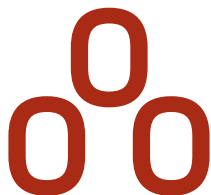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C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台泥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36)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收益約為5,477,6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約5,322,700,000港元增加2.9%。
-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577,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約269,000,000港元增加114.5%。
-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約為14.3港仙，較去年同期之約每股6.1港仙增加134.4%。
- 董事會宣派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及優先股1.6港仙。

## 業績

台泥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之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二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收益	3	<b>5,477,600</b>	5,322,674
銷售成本		<b>(4,332,889)</b>	(4,409,517)
毛利		<b>1,144,711</b>	913,157
投資收入		<b>18,960</b>	16,116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b>227,204</b>	197,118
銷售及分銷開支		<b>(282,058)</b>	(292,795)
一般及行政開支		<b>(302,071)</b>	(318,334)
融資成本	4	<b>(168,100)</b>	(258,885)
		<b>638,646</b>	256,377
應佔聯營公司之溢利		<b>62,467</b>	69,920
應佔合營公司之虧損		<b>(107)</b>	—
除稅前溢利	5	<b>701,006</b>	326,297
所得稅支出	6	<b>(110,219)</b>	(63,448)
期內溢利		<b>590,787</b>	262,849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扣除所得稅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為呈列貨幣產生之匯兌差額		269,189	(99,948)
應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u>1,335</u>	<u>(10,079)</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扣除所得稅		<u>270,524</u>	<u>(110,027)</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b>861,311</b></u>	<u>152,822</u>
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577,033	268,979
非控股權益		<u>13,754</u>	<u>(6,130)</u>
		<u><b>590,787</b></u>	<u>262,849</u>
應佔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840,608	162,152
非控股權益		<u>20,703</u>	<u>(9,330)</u>
		<u><b>861,311</b></u>	<u>152,822</u>
每股盈利	7		
— 基本		<u><b>14.3港仙</b></u>	<u>6.1港仙</u>
— 攤薄		<u><b>14.3港仙</b></u>	<u>6.1港仙</u>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069,063	16,193,824
預付租賃款項		1,897,035	1,817,385
無形資產		3,054,187	2,898,405
採礦權		480,033	401,163
聯營公司權益		1,693,862	1,537,007
合營公司權益		21,942	21,700
其他金融資產		71,622	88,203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及 其他資產支付之訂金		276,192	291,637
就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 附屬公司支付之訂金		145,017	74,400
可供出售投資	9	57,990	614,167
應收被投資公司款項		-	144,075
已抵押銀行存款		5,769	4,578
遞延稅項資產		10,317	866
		<u>24,783,029</u>	<u>24,087,410</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226,008	1,198,413
預付租賃款項		51,277	49,36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295,130	1,920,626
應收貿易賬款	10	2,518,656	2,380,070
可收回稅項		3,820	19,013
可供出售投資	9	-	599,361
持作交易用途之投資		38,733	49,137
已抵押銀行存款		10,070	175,990
定期存款		18,900	18,600
現金及銀行結餘		2,325,028	2,876,778
		<u>8,487,622</u>	<u>9,287,353</u>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u>38,137</u>	<u>40,096</u>
		<u>8,525,759</u>	<u>9,327,449</u>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1	1,220,915	971,20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1,628,969	1,603,697
應付稅項		53,898	49,810
銀行貸款		4,349,752	4,924,279
應付一位非控股股東款項		13,730	13,730
		<u>7,267,264</u>	<u>7,562,724</u>
流動資產淨值		<u>1,258,495</u>	<u>1,764,72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6,041,524</u>	<u>25,852,135</u>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8,902,048	9,368,812
應付直屬控股公司款項		325,500	325,500
長期應付款項		5,972	11,755
衍生金融工具－認股權證		2,010	6,669
遞延稅項負債		349,914	354,812
		<u>9,585,444</u>	<u>10,067,548</u>
		<u>16,456,080</u>	<u>15,784,587</u>
股本及儲備			
股本－普通股		329,565	329,565
股本－不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49,433	49,433
儲備		15,676,127	15,034,36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16,055,125</u>	<u>15,413,360</u>
非控股權益		<u>400,955</u>	<u>371,227</u>
		<u>16,456,080</u>	<u>15,784,587</u>

附註：

##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若干物業及金融工具乃按重估金額或公平值（倘適用）計量除外。

除下文所述者外，編製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所載之本集團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二零一二年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 (a) 於本中期期間採納新會計政策

*進行並無轉讓代價之業務合併*

倘所進行之業務合併並無轉讓代價，則本集團使用本集團於被收購方之權益之收購日期公平值取代已轉讓代價之收購日期公平值以釐定商譽金額，所產生之盈虧（如有）在損益中確認。倘為出售於被收購方權益，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之於收購日期前從該等權益產生之款項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有關處理屬適當）。

### (b)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多項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於本集團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已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引入全面收益表及收益表之新術語。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全面收益表乃更名為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而收益表乃更名為損益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保留可以單一報表或以兩個分開但連續的報表呈列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之選擇。然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要求在其他全面收益一節內作出額外披露，將其他全面收益項目分為兩類：(a)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及(b)於符合特定條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所得稅須按相同基準分配，惟有關修訂不會影響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無論為除稅前項目或除稅後項目)之現有選擇。該等修訂已追溯應用，因此，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方式已作出修改，以反映有關變動。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設立公平值計量之單一指引及其有關披露，並取代先前各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載之該等規定。其後已對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作出調整以規定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將作出之若干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之範圍廣泛，其應用於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允許公平值計量及有關公平值計量披露之金融工具項目及非金融工具項目，惟若干例外情況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載有「公平值」之新定義，其將公平值界定為在現時市況下於計量日期在一個主要(或最有利的)市場按有秩交易出售一項資產將收取之價格或轉讓負債時將支付之價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不論該價格是否直接可觀察或使用另一項估值技術作出估計，公平值為平倉價格。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載有廣泛之披露規定。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之過渡條文，本集團已預期應用新公平值計量及披露規定。

除上文所述者外，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或上一會計期間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概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已頒佈但仍未生效之任何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經營業務乃按業務之性質及該等業務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作出分部安排及管理。本集團各經營分部為一策略業務單位，所提供產品及服務之風險與回報均與其他經營分部有所不同。可呈報分部之詳情概要如下：

- (i) 進口、分銷及處理水泥分部（即於香港進口、分銷及處理水泥）；
- (ii) 製造及分銷水泥、熟料及礦渣粉分部（即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製造及分銷水泥、熟料及礦渣粉）；及
- (iii) 投資控股分部（即投資於上市及非上市股本證券）。

#### 分部收益及業績

下表呈列按可呈報分部劃分之收益及業績。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進口、分銷及 處理水泥		製造及分銷水泥、 熟料及礦渣粉		投資控股		綜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分部收益								
銷售予客戶	<u>152,697</u>	<u>138,358</u>	<u>5,324,903</u>	<u>5,184,316</u>	<u>-</u>	<u>-</u>	<u>5,477,600</u>	<u>5,322,674</u>
分部溢利（虧損）	<u>24,166</u>	<u>19,827</u>	<u>551,190</u>	<u>311,017</u>	<u>(13,416)</u>	<u>59,401</u>	<u>561,940</u>	<u>390,245</u>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							<u>136,051</u>	-
出售一間合營公司之收益							-	116,576
未分配中央行政成本							<u>(6,340)</u>	(19,165)
未分配其他收入							<u>115,095</u>	<u>27,606</u>
融資成本							<u>806,746</u>	515,262
應佔聯營公司之溢利							<u>(168,100)</u>	(258,885)
應佔合營公司之虧損							<u>62,467</u>	69,920
							<u>(107)</u>	-
除稅前溢利							<u><u>701,006</u></u>	<u><u>326,297</u></u>



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溢利乃指在未分配中央行政成本（包括董事薪金）、若干其他收入、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出售一間合營公司之收益、融資成本、應佔聯營公司之溢利及應佔合營公司之虧損之情況下，各分部所賺取之溢利。此為向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以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方式。

兩個期間均無分部間銷售。

本集團並無作出按經營分部劃分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披露，乃因其並無定期提供予執行董事以供審閱。

#### 4.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以下之利息：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貸款	165,658	256,729
來自直屬控股公司之貸款	2,442	6,518
總借貸成本	168,100	263,247
減：於在建工程中資本化金額	—	(4,362)
	<b>168,100</b>	<b>258,885</b>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資本化之借貸成本均源自為在建工程提供資金之特定借貸。

## 5. 除稅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15,177	485,135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27,043	23,493
無形資產攤銷	8,127	10,787
採礦權攤銷	12,078	11,783
持作交易用途之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10,135	2,722
衍生金融工具－認股權證之公平值變動	(4,659)	(12,864)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	(136,051)	–
出售一間合營公司之收益	–	(116,576)
出售持作交易用途之投資之虧損(收益)	3	(4,474)

## 6. 所得稅支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當期稅項：		
香港	4,467	3,917
中國企業所得稅	106,859	69,821
其他司法權區	–	33
預扣稅	43	10,374
	<u>111,369</u>	<u>84,145</u>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		
香港	(7)	–
中國企業所得稅	1,677	(17,532)
其他司法權區	224	–
	<u>1,894</u>	<u>(17,532)</u>
遞延稅項	<u>(3,044)</u>	<u>(3,165)</u>
	<u><u>110,219</u></u>	<u><u>63,448</u></u>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兩個期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之稅率計算。中國及其他司法權區所產生之稅項乃根據相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 7.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577,033	268,979
減：就可轉換優先股支付之優先分派	(12,045)	(12,045)
可轉換優先股應佔之未分派盈利	<u>(94,755)</u>	<u>(54,576)</u>
	<u><b>470,233</b></u>	<u><b>202,358</b></u>

### 股份數目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股 (未經審核)	六月三十日 千股 (未經審核)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所用之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b>3,295,643</b></u>	<u><b>3,295,638</b></u>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以下假設：

- i) 行使本公司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由於相關期間內該等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平均市價）；
- ii) 行使尚未行使之認股權證（由於相關期間內該等認股權證之行使價高於平均市價）；及
- iii) 兌換尚未行使之可轉換優先股（由於其行使將導致每股盈利增加）。

## 8. 股息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已確認分派二零一二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及優先股4.5港仙（二零一一年：7.5港仙），金額分別約為148,304,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47,173,000港元）及22,245,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7,075,000港元）。本公司亦已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確認分派予可轉換優先股股東之二零一三年優先分派總計約12,045,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2,045,000港元）。

董事會已宣派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及優先股1.6港仙（二零一二年：無），金額約為60,64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無）。

## 9. 可供出售投資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上市股本證券，按成本	<u>57,990</u>	<u>1,213,528</u>
非流動部分	57,990	614,167
流動部分	<u>-</u>	<u>599,361</u>
	<u>57,990</u>	<u>1,213,528</u>

上述非上市投資為投資於香港及台灣（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香港、中國及台灣）註冊成立之私人實體所發行之非上市股本證券。彼等於報告期末按成本扣除減值計量，因合理之公平值估計範圍很大，故董事認為其公平值不能可靠計量。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供出售投資包括就收購若干在中國之製造公司（定義見二零一二年財務報表附註23）支付之1,153,777,000港元（二零一三年：無）之代價。有關情況更詳細的描述載於二零一二年財務報表內。

於本期間發生下列事件：

誠如二零一二年財務報表內之報告期後事項所述，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三日，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西南水泥有限公司（「西南水泥」）訂立一份框架協議，及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與西南水泥之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二月進一步訂立若干最終協議，據此，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已同意(i)向西南水泥附屬公司出售本集團於六間製造公司之全部股權，包括於賽德水泥（貴州）管理有限公司100%之股權以及於遵義賽德水泥有限公司、習水賽德水泥有限公司及畢節賽德水泥有限公司各自90%之股權、於貴州遵義建安混凝土有限公司75%之股權及於畢節賽德混凝土有限公司70%之股權（該等公司統稱為「貴州公司」），連同轉讓約273,600,000港元之股東貸款，代價為人民幣813,800,000元（相等於約1,009,100,000港元）；及(ii)自西南水泥附屬公司收購於四間製造公司之剩餘權益，包括於瀘州納溪賽德水泥有限公司、瀘州賽德水泥有限公司及合江賽德水泥有限公司各自10%之股權及於瀘州賽德混凝土有限公司25%之股權（該等公司統稱為「瀘州公司」），代價為人民幣53,000,000元（相等於約66,0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底，本集團及製造公司之非控股股東已同意撤銷仲裁（定義見二零一二年財務報表附註23）及本集團之代表獲准進入瀘州公司辦公室及工廠，並已取得瀘州公司之公司印鑑、賬簿及記錄以及相關文件。本集團亦已完成所有法定登記手續及取得瀘州公司之實際控制權。於取得瀘州公司之控制權後，本集團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就有關交易採用收購法入賬。自本集團取得瀘州公司之實際控制權當日起，財務業績已被綜合計入本集團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內。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本集團於出售日期向西南水泥附屬公司出售其於貴州公司之賬面值為599,400,000港元之全部股權，連同轉讓約273,600,000港元之股東貸款，代價為人民幣813,800,000元（相等於約1,009,100,000港元）。因此，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出售此等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金額約為136,100,000港元於損益確認。

## 10. 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外界人士之貿易賬款	2,504,941	2,368,917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之貿易賬款	<u>13,715</u>	<u>11,153</u>
	<u><b>2,518,656</b></u>	<u><b>2,380,070</b></u>

本集團政策為給予其貿易客戶(包括聯營公司)90至180日之賒賬期。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應收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90日	1,782,968	1,798,870
91至180日	700,681	549,095
181至365日	<u>35,007</u>	<u>32,105</u>
	<u><b>2,518,656</b></u>	<u><b>2,380,070</b></u>

於報告期末，應收貿易賬款約為35,007,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105,000港元)之賬齡介乎181至365日之間並於報告日已逾期，但本集團並未就該等款項作出減值虧損撥備，此乃由於管理層認為該等客戶之基本信貸質素並無下降。因此，預期不會出現重大收回性問題。

## 11. 應付貿易賬款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付外界人士之貿易賬款	1,183,233	896,973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之貿易賬款	4,316	41,725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之貿易賬款	31,127	32,510
應付聯營公司之貿易賬款	2,239	—
	<u>1,220,915</u>	<u>971,208</u>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之應付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90日	1,073,323	919,309
91至180日	63,231	25,380
181至365日	74,011	9,250
超過365日	10,350	17,269
	<u>1,220,915</u>	<u>971,208</u>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貿易結餘為無抵押及免息。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市場概況

於上半年度回顧期間，中國大陸水泥行業在經營環境上之地域性差異更趨明顯。部份地區的平均售價持續因新增產能供應過剩而受到抑壓，惟在若干地區則在強勁市場需求帶動下，令庫存大幅減少。

在西北、西南及華東等地區的強勁水泥消耗帶動下，中國大陸今年首六個月的水泥產量達1,096,000,000公噸，較去年同期錄得9.7%增長。

煤價下跌加上國內部份地區的水泥銷量改善，令若干水泥生產商的毛利率得以提升。

### 業務回顧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透過加強生產流程及物流管理以提升營運效益的努力漸見成效。大部份由本集團管理的設施於六個月期內毛利率均有所改善。

基建項目的重新啟動及住房建設的健康發展，繼續推動本集團大部份經營地區的水泥消耗。本集團在今年上半年的總銷量約達20,400,000公噸，較去年同期增長10.9%。該數字大概相當於二零一二年全年銷量的一半。

在銷量增長帶動下，本集團於上半年的收益躍升至5,477,600,000港元。雖然，本集團於期內之整體平均售價較去年同期下降8.5%，但生產成本的大幅下調抵銷了平均售價下跌的負面影響。本集團西南地區所有生產線均能充份運用產能，使該地區的銷量及毛利均錄得顯著增長；並成為集團其中一個主要的盈利來源。

在銷量錄得溫和上升及毛利率上升四個百分點至20.9%的情況下，令本集團期內盈利得到顯著改善。此外，利息支出減少及人民幣匯率上升所帶來的裨益，使六個月期內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飆升114.5%至港幣577,000,000元。

## 華南地區

在扣除集團內部銷售後，本集團華南業務的淨銷量達約10,000,000公噸，較去年同期增加約2.0%，該數量約佔本集團六個月期內之整體銷量的一半。

本集團於廣東省的兩家廠房的總銷量約達5,900,000公噸，其餘銷量則來自廣西省貴港廠房。

廣東省於農曆新年後出現大量降雨，導致區內建設工程受阻，令水泥消耗放緩。本集團廣東省業務的平均售價因而被進一步擠壓至異常低水平。本集團在廣東省的兩家廠房其中一家於今年三月才恢復生產，這難免對該省業務的營運效益產生影響。雖然生產成本下降抵銷了部份不利因素，本集團廣東省業務仍受毛利率倒退所累，而令該省業務整體除稅後溢利較去年同期為低。

另一方面，本集團的廣西省業務在期內錄得強勁反彈，並扭虧為盈。在公營和私營範疇的建設工程蓬勃進行情況下，該省的水泥產品平均售價於回顧期內，儘管較去年同期出現調整，但仍較廣東省為高。而該省生產成本的下降遠超過價格調整的幅度，令廣西省業務的毛利率於回顧期內得到明顯提升。

廣西省的可觀盈利貢獻讓本集團華南地區之除稅後溢利得以改善。

## 西南地區

於回顧期內，該地區之平均售價及銷量均有所上升，加上生產成本下調，使毛利率明顯調升。相對去年同期錄得虧損之業績，該地區於上半年度錄得可觀的除稅後溢利。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西南地區業務的銷量同比上升43.5%，達6,600,000公噸。

儘管平均售價同比變化不大，本集團位於重慶及四川省之三條生產線透過有效的成本控制得以大幅度擴闊該等設施的毛利率。

所有本集團位於貴州的生產線於回顧期內均能充份運用產能。與去年同期錄得虧損相比，銷量及平均售價的顯著改善使該省業務錄得可觀盈利貢獻。

西南地區業務顯著提升其營運效益，並於回顧期內成為了本集團其中一個主要的盈利來源。

本集團於今年較早時公布，與西南水泥有限公司及其他人士訂立協議，以重新分配本集團於西南地區的一些水泥權益。落實該等協議，讓本集團有效重新分配於該地區的資源以增強其整體效益。

## 華東地區

本集團華東地區業務於六個月期內的銷量為2,300,000公噸，較去年同期輕微下調；惟該地區錄得之除稅後溢利則大幅提升。生產成本明顯下調，並超越該地區平均售價之跌幅，令該地區錄得強勁的盈利增長。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的句容廠房繼續維持高負荷運行，並為本集團的福州粉磨站供應約177,000公噸熟料。福州粉磨站於回顧期間的銷量及盈利均較去年同期有所改善。

### **東北地區**

由於東北地區經歷較長的冬季，建設工程亦因北方惡劣的天氣而延誤，導致水泥消耗萎縮。本集團於回顧期內該地區銷量下跌16.0%至699,000公噸。

儘管平均售價同比下跌，東北地區透過有效的成本管理提升其效益，令除稅後溢利得以提升。

### **其他**

本集團的兩家礦渣粉附屬公司的銷量基本上與去年同期相同，合共約達578,000公噸。於回顧期內，兩家附屬公司的業績均持續有所改善。

### **香港**

本集團於香港的水泥貿易業務的平均售價及銷量均有所提升，期內售出約237,000公噸產品，並為本集團帶來可觀的除稅後溢利。

### **其他所持重大投資**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因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產生之收益約為136,1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無）及於二零一二年出售一間合營公司產生之收益約為116,600,000港元（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無）。按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的市場價格對持作交易用途之投資作出計量後，已就此確認公平值淨減少約10,1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2,700,000港元）。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資本架構及淨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採用審慎之庫務政策以管理現金資源及銀行借貸。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之流動比率如下：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流動資產	8,525,759	9,327,449
流動負債	<u>7,267,264</u>	<u>7,562,724</u>
流動比率	<u><u>1.17</u></u>	<u><u>1.23</u></u>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之流動比率為1.17（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3）。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之流動比率變動主要由於在回顧期內資本開支之現金流出所致。流動資金狀況仍維持於穩健水平。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為2,359,8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75,900,000港元），其中15,8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0,600,000港元）已抵押作為就若干銷售或採購合約之履約保證。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亦持有市值為38,7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9,100,000港元）分類為持作交易用途投資之高流動性短期投資。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貸款之到期還款概況如下：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一年內	<b>4,349,752</b>	4,924,279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b>4,967,346</b>	3,483,441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b>3,934,702</b>	5,885,371
銀行貸款總額	<b><u>13,251,800</u></b>	<b><u>14,293,091</u></b>

本集團之借貸需要並沒有重大季節性影響。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銀行貸款中2,781,200,000港元以港元為貨幣單位、9,699,300,000港元以美元為貨幣單位及771,300,000港元以人民幣為貨幣單位。所有銀行貸款均為浮動利率模式。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之淨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銀行貸款總額	<b>13,251,800</b>	14,293,091
減：現金及銀行結餘、定期存款及 已抵押銀行存款	<b><u>(2,359,767)</u></b>	<b><u>(3,075,946)</u></b>
借貸淨額	<b><u>10,892,033</u></b>	<b><u>11,217,145</u></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b><u>16,055,125</u></b>	<b><u>15,413,360</u></b>
淨資產負債比率	<b><u>67.8%</u></b>	<b><u>72.8%</u></b>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淨資產負債比率（以借貸淨額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之比率表示）為67.8%（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2.8%）。本集團之淨資產負債比率變動乃主要由於在回顧期內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所致。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淨資產負債比率維持在穩健水平。

###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約1,131,500,000港元，其中999,300,000港元乃自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

如本公佈內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9所詳述，本集團向西南水泥出售貴州公司，連同轉讓約273,600,000港元之股東貸款，代價為人民幣813,800,000元（相等於約1,009,100,000港元）。因此，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出售此等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金額約為136,100,000港元於損益確認。

此外，本集團已完成所有法定登記手續及取得瀘州公司之實際控制權。因此，自本集團取得瀘州公司之實際控制權當日起，其財務業績已被綜合計入本集團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內。

除上文所述者外，本集團概無其他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 質押資產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15,800,000港元之銀行存款已由本集團抵押作為就本集團購置廠房設備之信用證及銀行提供類似責任之抵押及作為就若干銷售或採購合約之履約保證。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賬面金額分別約為2,310,600,000港元、585,200,000港元及105,000,000港元之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租賃款項及採礦權已作為抵押，以為本集團取得銀行貸款。

## 外幣風險

本集團運用不同方法以減低因買賣建材之貨幣錯配所產生之外幣風險。為保障股東利益，於日後進行外幣交易時將考慮具有成本效益之對沖方法。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未完成之外匯兌換合約。

## 主要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下列各項之已訂約但未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支出如下：

	千港元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088,360
收購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	<u>77,364</u>
	<u><u>1,165,724</u></u>

本集團預期以其內部資源及銀行借貸撥付該等承擔。

## 僱員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8,835名全職僱員。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工資及薪金開支總額達284,500,000港元。管理層可按香港僱員及附屬公司之高級管理層之表現建議向彼等發放酌情花紅，並由薪酬委員會進行審閱。此外，董事可邀請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僱員，包括執行董事（在此



情況下須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接納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期內，董事或僱員並無獲授任何購股權。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有31,350,0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

## 展望

儘管中國內地水泥行業的整體經營環境仍受壓於產能過剩之陰霾下，惟國內經濟穩定發展預料水泥消耗於下半年仍維持於相當數量的水平。

固定資產投資料可維持其勢頭，全年將有約20%之同比增長。鐵道部已承諾於二零一三年內將完成人民幣6,500億之固定資產投資。此外，國家計劃於今年完成470萬套經濟適用房的目標基本上如期進行，於今年上半年已完成236萬套。除了以上的因素，國家計劃於今年改造3,040,000戶棚戶，亦將進一步推動水泥消耗。

在私營範疇方面，一、二線城市地王易平地價屢創新高，反映房地產行業對後市感到樂觀。預料私人住宅的建設進度將於今年下半年雨季後加快。

踏入下半年水泥市場旺季，本集團產品的平均售價預料進一步趨穩，尤其是西南及華南地區。廣西省的平均售價已自六月低位回升，並持續改善。廣東省的平均售價亦正逐步調升，相信此趨勢將持續至下半年。儘管大量新增產能於西南地區投放，貴州地區的平均售價依然維持穩健。

大型基建發展及房地產市場穩步復甦，繼續帶動西南及華南地區強勁的水泥消耗。

當地政府正進行珠江支流之北江的河道疏理工程。有關工程將有助本集團增加利用水道輸送產品，減低廣東省廠房的運輸成本。本集團計劃於珠三角地區設立廣泛儲存倉網絡，以充份發揮珠江水系的物流支援優勢。

在四川省，本集團的瀘州廠房生產線已於今年七月投產。該生產線的日產能達到5,000公噸熟料，該生產線的部份熟料將供應本集團位於瀘州的納溪粉磨站。

集團貴州省凱里廠房正在興建年產能達一百萬公噸的第二條生產線，預期於二零一四年下半年投入營運。

在擴大經營規模的同時，本集團亦堅持加強營運效益及對環境保育。本集團相信只有通過不斷提升成本效益，以及控制污染及節約能源和資源，才能在競爭中脫穎而出。

##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定宣派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及優先股1.6港仙。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二日或前後派付予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九日營業結束時名列本公司普通股股東名冊或優先股股東名冊之股東。董事會將會繼續每年檢討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資金需求以決定其未來股息建議。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九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

為確定股東有權收取二零一三年中期股息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過戶表格必須不遲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六日下午四時三十分，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認同實現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提高企業業績、健全之內部監控、以及對全體股東之透明度及問責性的價值及重要性。本公司董事會及管理層致力於遵守企業管治原則及採納有效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如專注於內部監控、公平的披露及對全體股東的問責性等範疇，以達到法律上及商業上的標準。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內所有守則條文。就企業管治守則第A6.7條之守則條文而言，三名非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因須離港未克出席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四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就守則條文第A4.1條而言，規定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應有正式的董事委任書。非執行董事無特定任期，但有正式的董事委任書，並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條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且彼等到期重選連任時須檢討其委任。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標準守則採納一套證券交易及買賣操守守則（「操守守則」）。操守守則之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之標準，而操守守則適用於標準守則所界定之所有相關人士，包括本公司董事、本公司任何僱員，或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之董事或僱員，而彼等因其職務或受聘可能獲得有關本公司或其證券之未公佈股價敏感資料。經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整個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於一九九九年成立，並根據現行企業管治守則的條文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及已不時作出修訂。審核委員會主要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政策，並與管理層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 刊載業績公佈及中期報告

本業績公佈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news.com.hk](http://www.hkexnews.com.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tcchk.com](http://www.tcchk.com)) 刊載。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於上述網站刊載。

## 致謝

董事藉此機會向於本期間鼎力支持本集團之股東致以衷心感謝，並感激各員工為本集團作出之承擔及努力。

代表董事會  
台泥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辜成允

香港，二零一三年八月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辜成允先生（主席兼執行董事）、吳義欽先生（董事總經理兼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單偉建博士、張安平先生、張剛綸先生及王立心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廖本懷博士、池慶康博士及謝禎忠先生。